

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系《民主與治理》期刊

論文審查意見表（再審／第三審再審）

文稿類型：☐學術論文 ☐評論論文

論文名稱：

敬請於 年 月 日前審查完畢

一、請依據以下五項審查標準予以評分 (1-10)： 「1」表示非常不理想，「10」表示非常理想		
(一) 論述結構 就研究主題而言，本論文是否具有完整清晰的論證主軸與資料呈現		
(二) 理論基礎 / 參考文獻 理論途徑與研究主題是否適切；相關重要文獻是否充份檢閱與評論		
(三) 研究方法 就研究主題而言，本論文的研究流程、方法與設計是否適當		
(四) 學術創新 / 實務應用 本論文是否有重要發現、議論、與創見可供相關學術或實務社群參考		
(五) 論文相對品質比較 本論文與類似主題性質的相關論文比較		
二、請整體評量本論文：(檢附「論文審查結果處理方式」對照表於後)：		
請 勾選	採納刊登	不予刊登
請審查人給予審查意見時，先閱讀所附之「論文審查處理方式」，以了解您的審查決定對綜合審查結果的影響。		

審查委員：☐ ☐ ☐ ☐ ☐ ☐ (簽名)

文稿類型說明：

- 1.學術論文：原創且具備完整學術格式之研究論文，或引發特定研究議題、概念探討之論述，也可為已結案或進行中實證研究資料之分析報告。
- 2.評論論文：包含近期或持續演變之研究與實務議題評論 (Critical Review)、研究紀要，及針對國內外出版之學術或實務專書之分析評論 (Book Review)。

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系《民主與治理》期刊論文審查意見表
(再審／第三審再審)

三、請依據以上審查標準與總評，提供審查意見與說明：

請提供至少 300 字之具體審查意見或相關文獻，以有助於作者回應或改進
(如不敷使用請另紙書寫，也可於本系網站
http://polsci.ccu.edu.tw/2009/honor/honor_show.php 下載)

審查回覆說明：

1. 審查完畢後，煩請將審查意見表、文稿（如果有隨頁訂正）一併擲交或利用回郵信封寄回本系。
2. 通訊地址：62102 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 7 鄰大學路一段 168 號 中正大學政治學系民主與治理期刊編輯室，電話：05-2720411 轉 32616，傳真：05-2721195，電子郵件：poljournal@ccu.edu.tw。

《民主與治理》期刊編輯委員會再次感謝您的專業協助！

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系《民主與治理》期刊

論文審查處理方式

(再審／第三審再審)

一、本稿件為再審稿件，請審查人／第三審審查人於論文審查後，分別就「採納刊登」、「不予刊登」兩項結果選擇其一。

二、若您非第三審，您的再審意見將會有以下的影響：

1) 若再審者只有一位：

甲、其審查結果為「採納刊登」，則綜合審查結果為採納刊登。

乙、其審查結果為「不予刊登」，則送第三審。

2) 若再審者為兩位：

甲、兩位再審結果皆為「採納刊登」，則綜合審查結果為採納刊登。

乙、兩位再審結果分別為「採納刊登」與「不予刊登」，則送第三審。

三、若您為第三審，您的再審意見將會有以下的影響：

1) 審查結果為「採納刊登」，則綜合審查結果為採納刊登。

2) 審查結果為「不予刊登」，則綜合審查結果為不予刊登。

四、稿件完成審查程序，最終審查結果為「採納刊登」者，仍須經編輯委員會進行最後審查，通過者方予刊登。

五、本刊為感謝審稿人再審稿件之辛勞，將支付再審費新台幣 1000 元。請您記得填寫收據並利用回郵信封寄回。